

证券代码：300833

证券简称：浩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劳杰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32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132 人，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5,490,000 份，占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5,49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毛杰先生、郑惠森女士、梁志广先生为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25,49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管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决策及办理员工持股计划剩余份额、收回份额的分配；
- （6）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及员工持股计划份额锁定期届满，决定并办理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变更、继承登记；
- （8）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 （9）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
-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5,49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27日